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楊貴喬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26
電子信箱：chiao070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800866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如文。2、原函。(1080086667_Attach000.pdf、1080086667_Attach0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「中華民國109年（西元2020年）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8年5月1日院授人培字第1080033635號 函辦理。(附原函1份)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主管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108/05/06



1080002442